

昌乐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昌乐县审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昌乐县审计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536-6222984。

一、总体情况

县审计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2024 年在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带领下，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力度，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迈上了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县审计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了局机构职能、组织管理等 6 大项情况，涉及 15 个分项，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公开的主要内容是按国家法律和省、市有关规定、执法情况及审计动态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县审计局 2024 年无依申请公开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单位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4年在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并建立机制，不断提升相关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四）公开平台建设。

我单位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求，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依法主动公开县审计局有关工作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五）监督保障。专门指定1名同志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同时明确电子数据科安排信息技术专员保障政务公开网站安全和维护工作，另外要求相关业务科室根据工作职责范围全力配合政务公开工作。积极参加上级组织关于政务公开的培训，保质保量完成政务公开工作。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3 年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按照政务公开相关要求，定期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思想上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及时梳理可供公开的信息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三是对标对表其他单位信息公开情况，及时改进不足与差距。

(二) 2024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公开信息审核不严格；
- 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业性不强；
- 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全面。

（三）改进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我局下步将改进措施，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重视政府信息工作重要性。
- 二是加强政务公开人员的专业素养，提高工作专业性。
- 三是积极对接县政府相关科室和其他单位先进做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2024年昌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安排，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各项机制，不断丰富政务公开形式，严格按照时限回应社会关心问题，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和质效。目前，目前县审计局涉及责任事项已经全部落实到位。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4年度县审计局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

说明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昌乐县审计局
2025年1月8日